

关于进一步规范使用“江苏大学党风廉政建设履责记实信息平台”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2020年处级干部换届工作已全部结束。为进一步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“两个责任”有效落实，实现“远距离、近监督”，根据《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履责记实工作办法》《江苏大学二级党组织2020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细则》，现就“江苏大学党风廉政建设履责记实信息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平台”）的规范使用通知如下：

一、平台入口

江苏大学纪委（监察专员办）网站“江苏大学党风廉政建设履责记实信息平台”(<https://jw.v.ujs.edu.cn/>)。

二、平台用户

- 1.各二级党组织的党组织书记、纪委书记（纪检委员）、领导班子成员、录入专员。
- 2.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书记、校机关部门处级领导。
- 3.校纪委机关工作人员。

三、用户权限

1.各二级党组织书记、机关党委所属党支部书记权限：录入履行党组织书记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和党组织主体责任的相关情况，查看所属党组织所有用户的履责情况和统计表，修改个人密码。

2.各二级党组织纪委书记（纪检委员）权限：录入履行纪

委书记（纪检委员）监督责任、领导班子“一岗双责”责任，查看所属党组织所有用户的履责情况和统计表，修改个人密码。

3.各二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、校机关部门处级领导权限：录入履行领导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责任情况，修改个人密码。

4.录入专员权限：录入所属二级党组织所有用户的履责情况，修改个人密码。

5.校纪委机关工作人员权限：审核用户录入的履责情况，统计全校各二级党组织的履责情况并在适当范围内公布，对平台进行日常维护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各二级党组织用户账号、录入专员账号将在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工作群内予以公布，初始密码与用户名一致，登录后请及时修改账户密码。

2020年新提拔处级干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为本人的一卡通号，登录后请及时修改账户密码。

在使用本平台过程中如有问题、意见、建议，请与校纪委监督检查处联系，联系电话：88781602。

江苏大学纪委办公室

2020年7月14日